# 中阳县应急管理局 2021年上半年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工作计划

2021年上半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应急管理局指导和全局干部职工共同努力下，县应急管理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关于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指示和批示精神，进一步加强领导，压实责任，强化各项措施落实，充分发挥县安委办、防灾减灾办等综合协调作用，积极探索推进安全生产、自然灾害应急救援、防灾减灾等工作，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类安全风险，全县应急管理工作稳步发展，确保了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转。

一、齐抓共管，2021年上半年工作有序推进

（一）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上半年，全县共发生一般安全事故5起，死亡6人，受伤1人。分别是“5.7”中钢煤业机械伤人事故，死亡1人；“6.2”智旭洗煤厂铲车伤人事故，造成2人死亡，1人受伤；道路交通事故3起，死亡3人。未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当前全县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上半年完成原煤产量670万吨。

（二）加强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

1、坚持党对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一是局党委认真落实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制定了《县应急局2021年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和学习制度，坚持每月至少开展1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定期听取党建工作情况汇报，分析研究和解决党建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严格执行“三会一课”、中心组学习、主题日活动等制度；机关党支部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切实履行教育管理党员的职责，按要求定期召开支委会、党员大会，学习《党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等党内法规和政策文件，引导和教育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扎实抓好应急管理工作；二是制定了《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述职述廉工作方案》，主要领导多次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专题会议，对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安排和部署，并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廉政建设承诺书》，切实把廉政建设责任传递到每名干部职工。三是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的建设的重要内容，认真贯彻落实学习习近平关于网络意识形态的指示批示精神，引导党员干部自觉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遵守网络意识形态规章制度。

2、以史为镜鉴，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紧扣“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总要求，把握行业部门特点和工作实际，把党史学习教育作为一项贯穿全年的重要政治任务来抓。3月2日，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召开了党史学习教育动员会，制定下发了《中共中阳县应急管理局党委党史学习教育实施方案》，成立了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制定了学习计划，订购了200套党史学习教育必读书，重点学习了《论中国共产党历史》、《毛泽东　邓小平　江泽民　胡锦涛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论述摘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中国共产党简史》原文内容，组织观看《榜样5》、《警钟》等一系列专题教育片；先后开展集中学习16次、专题研讨2次，自学成果交流2次，4名班子成员作了党史专题党课，开展了“缅怀革命先烈、传承红色基因、彰显应急担当”党史学习教育红色革命宣传活动，党员干部撰写心得体会78篇；同时发挥“三晋先锋”“学习强国”“应急管理干部网络培训”等线上教育优势，开展党员领导干部专题培训2次，有效深化了学习教育质量。同时，为把党史学习成效转化为工作动力和成效，立足本职工作开展了“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由县应急管理局牵头，聘请行业专家深入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行业企业，开展“专家会诊”服务活动，对企业进行了全方位的现场检查诊断，提出解决问题的有效措施，切实帮助企业解决安全生产过程中存在的难点问题。

（三）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和“零事故”单位创建为载体，全面推进安全生产各项工作。

1、提高政治站位，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五中全会和中央、省市领导同志应急管理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省、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要求，及时召开全县安全生产会议，分析研判当前我县安全生产面临的严峻形势，与各乡镇、各部门签订安全责任状，细化监管责任，坚持问题导向，全面部署当前重点工作，筑牢安全生产工作保障基础。1－6月份共召开6次安全工作例会，县委常委会、政府常务会议逢会必讲安全生产工作，听取安全生产工作汇报，研究部署安全生产工作。组织观看了《生命重于泰山－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专题片，聘请省级专家在安全生产月活动期间对所有安委会成员单位开展了一次安全生产专题培训。及时对县安委会、县专项应急救援指挥部进行了充实调整，制定出台了制定出台了《中阳县人民政府关于做好2021年安全生产工作意见》，进一步落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2、严格疫情防控期间复产复建程序，助推企业复工复产。按照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做好全市非煤矿山节后疫情防控及复产复工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吕应急发电〔2021〕5号）文件精神，根据《安全生产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制定了直管企业复工复产工作方案，由多部门组成复工复产验收组，重点对企业疫情防控措施落实、防控物资储备、外来返岗人员管控、现场安全隐患排查、复工复产审核等工作进行了督促落实，坚持“谁检查、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要做到合格一户，复产复建一户，有效保证节后复产复建企业全部达到安全生产条件。

3、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战。2021年是建党100周年，也是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年。我局进一步推进所辖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

煤矿领域：2021年煤矿领域全面落实《煤矿安全生产特别规定》、《煤矿安全监察专员制度》，重点对煤矿火灾、水灾、顶板、“一通三防”、“雨季三防”、民用爆炸物品管理等综合治理，依法严厉各类非法违法行为。共排查安全隐患1375条，下达执法文书218份，整改落实1375条，整改率100％。

非煤矿山领域：重点落实《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共排查安全隐患92条，下达执法文书19份，整改落实76条，整改中16条，整改率83％整改。根据6月10日省、市、县安委办《关于加强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精神，对全县的11户非煤矿山企业责令全部停产整顿。

冶金工贸领域：重点对涉及煤气、粉尘防爆、有限空间等危险源进行了专项检查，进一步落实安全主体责任，与全县23户冶金工矿企业签订安全生产责任状；夯实安全基础，督促2户新建企业办理了安全三同时，5户正在办理当中；扎实开展隐患排查治理，下执法文书46份，排查隐患97条，已整改52条，其余隐患严格按照“五落实”要求限期整改。

危险化学品领域：重点强化危化品企业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共下达执法文书41份，排查安全隐患130条，整改102条，整改率78％，其余隐患严格按照“五落实”要求限期整改。

洗选煤领域：重点对机械传动部位安全防护设施、原煤仓瓦斯含量的监测、介质药剂使用、储存的排查专项检查，进一步落实安全主体责任，与全县31户洗选煤企业和12户储煤企业签订安全生产责任状：夯实安全基础，扎实开展隐患排查治理，下执发文书责改31份，排查隐患196条，复查28份，已整改164条，其余隐悉严格按照“五落实＂要求限期整改。

同时，充分发挥县安委办综合协调作用，结合煤矿企业隐患大排查，联合能源、市场监督、自然资源、人社等部门，在煤矿领域开展了重组整合煤矿安全生产问题专项整治行动。

4、严格落实山西省“三必管”实施细则，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为进一步强化全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减少一般事故，遏制较大事故，杜绝重特大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依据为山西省“三必管”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定，经县政府同意，结合我县实际，制定出台了我县《三管三必管安全生产实施细则》；围绕完善和落实重在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企业安全生产责任链条、工作机制和预防控制体系要求，结合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零事故”单位创建工作，不断压实安全生产责任链条，严格落实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县煤矿、非煤矿山、冶金工贸、危险化学品、洗选煤等重点企业负责人签订了安全生产承诺书；按照市应急管理部门要求，煤矿、非煤矿山、危化品、冶金工贸、洗选煤等重点企业全部落实了监管人员包保企业制度；全县10户正常生产煤矿企业实行了派驻煤矿监察专员制度，县应急管理局、县能源局主要负责人、分管领导担任煤矿监察专员，进一步强化了政府和部门安全监管责任。

5、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大检查、大警示活动。为深刻汲取湖北十堰“6.13”燃气爆炸及我省代县“6.10”煤矿透水、临县“6.16”煤矿顶板等省内外较大事故教训，深入贯彻落实6月17日全国、全省、全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为契机，制定出台了我县《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大检查、大警示”实施方案》，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放弃节假日亲自带队深入各行业领域开展安全生产督导检查，各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部门组织监管力量深入煤矿、非煤矿山、危化、冶金工贸、消防、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领域，采取企业自查自纠、专家会诊排查整治、部门综合督查督导的方式，深入排查各领域各环节存在的安全隐患。“四大行动”期间，全县出动检查组161次，检查人员532人次，共排查企业224户次，发现问题隐患336条，其中立即消除105条，限期整改261条，责令停产企业1户。有效防范了各类事故发生，为建党100周年营造了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四）强化自然灾害应急救援和防灾减灾工作。

1、防汛抗旱方面：

一是落实防汛抗旱责任制。县防汛指挥部印发了《关于全面做好2021年防汛备汛工作及全县防洪重点和抗旱责任人的通知》，进一步建立完善防汛责任体系，明确了县、乡、村三级防汛抗旱的各项责任人以及我县2021年防汛工作要点，并与各乡镇、各防指成员单位签订了2021年防洪保安责任书。二是开展了汛前检查和防汛准备工作。督促各乡镇和相关部门，按照按照防汛要求，编制应急预案、储备防汛物资，建立防汛应急抢险队伍，扎实做好防汛备汛工作；同时重点对我局直管企业开展汛期隐患排查，落实安全度汛措施和包保责任人，及时处理整改隐患58条。三是积极做好强降雨防范应对工作。建立完善防汛值班领导带班责任制和24小时值班制度，及时加强与气象局、水利局等管理单位沟通协调，加强完善汛期雨情、水情、工情、汛情通信报告制度，提前预警，周密部署，保证关键时期各级防汛责任人到岗到位，防范应对工作落实有效。

2、救灾减灾方面：一是认真抓好示范社区创建。积极开展1个国家级2个省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二是全力做好2020－2021年困难群众冬春生活救助工作。根据2020年核查的受灾人员冬春生活需救助人口台帐，去冬今春全县受灾人口66876人，农作物受灾面积8525.79公顷，直接经济损失4327.77万元。全县去冬今春因灾生活困难需救助33206人，申请救助资金282万元，目前以全部发放到位。。三是对全县各乡镇的救灾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抽查，对不规范行为进行整改。

3、火灾防控方面：坚持“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方针，明确了2021年全县森林防灭火工作要点和各森防指成员单位工作职责，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认真落实工作责任，严密防范措施，扎实做好森林防火工作。今年以来，我县未发生一起森林火灾。清明节期间，对全县各乡镇护林防火工作进行全方位督查，对重点镇村、重点区域开展地毯式摸排，对值班值守情况、应急救援物资储备情况进行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五）强化应急救援体系建设。

1、加强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畅通应急快速反应渠道

加强生产安全事故和自然灾害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及时完善修订应急救援预案，全面推进应急预案实用化、专业化，积极开展应急预案的实用性、操作性督查监察工作，不断提高应对突发生产安全事故的处置能力；督促17个专项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修订相应处置预案，督促企业根据《应急预案编制导则》（2020版）对各自应急预案案进行修订，目前有26户直管企业办理了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认真开展应急救援资源普查调查和应急救援力量摸底统计，健全完善应急资源信息数据库，正在筹建全县综合性应急救援大队，目前已经进入人员充实和装备配备阶段。强化与气象、水务、自然资源局等单位的会商研判，做好监测监控和预警预报工作，充分利用各类传播渠道及时发布预警信息。

2、加强应急演练和值班值守工作。县应急管理局切实加强应急值班值守工作，建立健全应急值守工作制度，设立专门应急值班室，严格执行24小时在岗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特别在节假日、重大活动期、森林防火期、汛期，严格落实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确保在第一时间有效处置和应对突发事件。同时，结合开展的全国第20个安全生产月活动，于6月23日组织开展了离隰高速陈家湾隧道坍塌事故应急救援演练。督促各学校、企业开展了不同规模、不同类型的应急演练，集中开展检验应急预案的实用性和操作性，检验广大干部群众逃生知识的掌握程度，检验在重大灾情、重大险情面前各部门应急指挥、配合和协作能力。

3、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紧密结合“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万里行”“5.12防灾减灾日”等活动的开展，通过发放悬挂宣传标语、发放宣传资料、设立咨询台、流动宣传、微信平台等方式，全面宣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防灾减灾救灾、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深入各企业、各乡镇、学校、住宅小区等开展了安全生产“五进”活动。出动宣传咨询人员580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宣传手册4300余份。

二、立足自身实际，正视困难和问题

虽然我们做了大量细致而艰辛的工作，但存在的问题十分突出。一是机构改革后体制机制不畅通，“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主体责任落实不够到位，职责不清，“防”与“救”职能交叉重叠未厘清。二是安全基础薄弱。表现在企业散、小、弱，特别是受新冠疫情影响，原料价格上涨，企业利润低，安全投入不足，安全监管力量薄弱，安全措施落实不到位。三是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不严不实。对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的打击处罚力度还是很不到位，对当前安全生产形势认识不足，部门监管执法不到位，到位履职不严格，监管执法失之于宽、失之于软，给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埋下了隐患。

三、总结提升，精心谋划下半年工作

（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要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一系列讲话精神，充分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深刻汲取全国、全省、全市各类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以习近平总书记指示精神为引领，认真抓好各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

（二）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住。要按照《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精神，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失职追责”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党委、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企业全面负责、群众参与监督，全社会广泛支持的安全生产工作格局。

（三）创新工作机制，强化隐患排查和“打非治违”工作。继续突出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要岗位、重要时段、关键环节安全监管执法和联合执法力度，严格按照“三必管”要求在各自领域内深入开展”打非治连”专项行动，对生产经营单位非法违法生产经营问题进行全面彻底排查，严厉打击，严格处罚，逐步建立牢固的公共安全防范体系。

（四）强化安全生产应急管理，进一步提高应急处置工作能力。逐步构建完整的应急管理、事故救援和应急响应机制，强化自然灾害引发事故灾难的预警机制，加强部门间的协调配合，加强应急预案管理，完善预案编制、评审、发布、报备和演练等措施，加快应急预案数据库和重大危险源监控、预警信息系统建设。

（五）扎实做好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工作。要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市安排部署，以“专家会诊”服务活动为技术支撑，突出煤矿、非煤矿山、冶金工贸、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深化重大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严格落实集中整治“六个一律”和深化集中整治“18条”措施。确保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行动取得实效。

（六）全力抓好各重要时段的安全生产工作。通过强化县安委办的综合监管职能，督促各级各部门落实监管责任，切实抓好元旦、春节、中秋、国庆节假日等重要时期安全生产工作，深入开展煤矿、非煤矿山、危化企业、工贸行业、道路交通等行业领域的汛期安全责任落实和隐患排查整治，确保各重要时段安全生产。

（七）加强防灾减灾工作。深入开展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普查工作，加大自然灾害监测工作，及时做好各类地质灾害和自然灾害情况统计上报。加强冬季森林防灭火工作，加大宣传教育力度，严控野外用火行为。强化救灾救济工作，及时筹备和发放救灾款物，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自然灾客事件。

（八）加强应急值守工作。加强应急管理体制、应急预案体系、防灾减灾体系、培训与演练体系，健全事事故应急响应联动协同工作机制，建立协同反应机制，实现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的多方联动。提升应急处置能力，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和关键岗位24小时值班制度，突出重点加强巡查监控，确保通到突发事件能及时、有效、科学处置。

中阳县应急管理局2021-12-22